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告

**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委任第八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
變更董事會下轄委員會成員；
及
董事及監事退任**

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真光路1258號百聯中環廣場13樓大會議室召開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要求。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用詞匯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函中定義的含義相同。

股東周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合共1,119,600,000股（「股份」）。所有該等股份的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僅可就會上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且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十一名董事中，濮韶華先生、史小龍先生、種曉兵先生、張申羽女士、董小春先生、王德雄先生、夏大慰先生、李國明先生、陳瑋先生及趙歆晟先生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而徐潘華先生未能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合共持有1,119,189,764股股份的股東及股東授權受委代表（相當於舉行股東周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額約99.96%）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出席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數目符合中國公司法的規定及公司章程的條文。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周年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股東周年大會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召開，並由董事長濮韶華先生主持。股東周年大會根據中國公司法，以及其它有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舉行。經股東及股東的授權受委代表考慮，並透過票選方式就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後，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工作報告；	762,125,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批准本公司監事會（「 監事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工作報告；	762,125,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經審計財務報表和國際核數師報告；	762,125,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不派發末期股息的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762,125,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批准自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期間續聘上海上會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內審計師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彼等各自之酬金；	758,125,795 (99.48%)	4,000,000 (0.52%)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6.	批准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成員 (附註1)		
	(i) 批准濮韶華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58,125,795 (99.48%)	4,000,000 (0.52%)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i) 批准史小龍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58,125,795 (99.48%)	4,000,000 (0.52%)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ii) 批准種曉兵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762,125,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v) 批准胡曉女士擔任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62,125,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v) 批准張申羽女士擔任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47,096,795 (98.03%)	15,029,000 (1.97%)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vi) 批准董小春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58,125,795 (99.48%)	4,000,000 (0.52%)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vii) 批准王德雄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47,096,795 (98.03%)	15,029,000 (1.97%)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viii) 批准夏大慰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58,125,795 (99.48%)	4,000,000 (0.52%)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x) 批准李國明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58,125,795 (99.48%)	4,000,000 (0.52%)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x) 批准陳瑋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58,125,795 (99.48%)	4,000,000 (0.52%)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xi) 批准趙歆晟先生擔任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58,125,795 (99.48%)	4,000,000 (0.52%)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批准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成員 (附註2)		
	(i) 批准李峰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	762,125,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i) 批准羅楊洪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及	762,125,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8.	批准第八屆董事會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建議年度薪酬為稅後人民幣15萬元整，並授權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與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簽署聘任函。	762,029,795 (100.00%)	0 (0.00%)
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委任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召開董事會會議(「會議」)。會議的舉行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董事會宣佈，濮韶華先生獲委任為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史小龍先生獲委任為第八屆董事會副董事長，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

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李國明先生、夏大慰先生、趙歆晟先生及董小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審核委員會委員，且李國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審核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

委任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夏大慰先生、史小龍先生、陳璋先生及趙歆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且夏大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

委任本公司戰略委員會委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濮韶華先生、史小龍先生、種曉兵先生、胡曉女士及張申羽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戰略委員會委員，且濮韶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戰略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

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濮韶華先生、陳瑋先生、夏大慰先生及趙歆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提名委員會委員，且濮韶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

委任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種曉兵先生、張申羽女士、李國明先生及陳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且種曉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

委任監事

本公司宣佈，唐皓女士於本公司工會委員會會議上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

唐皓女士的履歷載於本公告附註2。

委任監事長

本公司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召開監事會會議（「**監事會會議**」）。監事會會議的舉行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監事會宣佈，李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長，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

董事及監事退任

鑒於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任期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屆滿，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徐潘華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職。

徐潘華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的退任而須知會股東或聯交所的其他事宜。

鑒於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任期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屆滿，第七屆監事會監事田穎杰女士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退任本公司監事之職。

田穎杰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的退任而須知會股東或聯交所的其他事宜。

承董事會命
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濮韶華

中國上海，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種曉兵；

非執行董事： 濮韶華、史小龍、胡曉、張申羽、董小春及王德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李國明、陳瑋及趙歆晟。

附註：

1. 本公司新當選董事的履歷如下：

執行董事

種曉兵先生，58歲，北京聯合大學機械設計與製造專業，大專學歷，一九八五年參加工作。曾任遠東儀錶有限公司技術員，中國煤炭科學研究總院電儀研究室副主任，國際商聯商業諮詢公司諮詢顧問，自一九九七年始在物美集團工作，歷任店長、區域經理、發展總監、營運總監、營銷總監，北京物美超市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物美集團副總裁，華東大區總經理等職。種先生在物美集團工作時間長達二十二年，先後分管採購、營運、營銷、招商、企劃等多個領域，有較豐富的零售連鎖企業運營管理經驗。種先生任務管理能力較強，自信實幹，有較強的執行能力，能保證目標任務強有力的推進。種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並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種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種先生擔任董事期間將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並有權從本公司領取薪酬。根據本公司業績及市場同類公司情況，種先生在任期內的基本薪酬釐定為每年人民幣1,533,240.00元，其基本薪酬及在任期內的酌情花紅將可能根據本公司業績及市場同類公司情況而調整及釐定，惟有關調整及釐定須符合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經股東批准的薪酬政策。

於本公告日期，種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種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種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非執行董事

濮韶華先生，53歲，文學學士，高級經濟師。現任百聯集團有限公司（「百聯集團」）總裁、黨委副書記。濮先生曾任上海海洋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兼上海遠洋漁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市商委外經處處長，上海市經委外經處處長，上海市商務委商貿行業管理處處長，上海市商務委外貿發展處處長，上海水產集團有限公司總裁、黨委副書記，上海水產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總裁，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597）黨委書記、董事長等職務。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長。

濮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濮先生於擔任董事期間將不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無權獲本公司支付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濮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濮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濮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史小龍先生，46歲，研究生學歷，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現任百聯集團經濟運營部高級總監、規劃發展部高級總監。史先生曾任百聯集團戰略研究室副主任，百聯集團戰略研究室主任，百聯集團戰略研究室主任、董事會秘書室副主任，百聯集團經濟運營部執行副總監等職務。史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起出任第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醫藥」，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833）董事。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史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史先生於擔任董事期間將不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無權獲本公司支付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史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史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史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胡曉女士，43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二零一七年三月起任職於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9988），歷任戰略投資部總監及董事總經理。胡女士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七月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擔任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995，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3908）股票研究部研究助理；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任職於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歷任經理及副總裁；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任職於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歷任副總裁及董事；彼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擔任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688；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6886）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二月起擔任圓通速遞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233）非獨立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二月起擔任百世集團（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BEST）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三月起擔任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28；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1528）非執行董事，以及自二零二三年四月起擔任蘇寧易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024）非獨立董事。此外，目前胡女士兼任Dianwoba Holdings Limited、江蘇康眾汽配有限公司、Travel Ease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雲上會展有限公司以及浙江豪豬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

胡女士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胡女士於擔任董事期間將不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無權獲本公司支付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胡女士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胡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胡女士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張申羽女士，50歲，畢業於上海第二工業大學，持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上海百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百聯股份」，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827）黨委書記、總經理。張女士歷任百聯集團百貨事業部市場營運部經理，百聯股份招商採購總部副總經理，上海又一城購物中心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百聯百貨經營有限公司東方商廈南東店總經理，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擔任百聯股份總經理助理。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起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擔任百聯全渠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總經理等職務。二零二零年五月起任百聯股份黨委書記、常務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擔任百聯股份董事，於二零二一年三月起擔任百聯股份總經理。張女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張女士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張女士於擔任董事期間將不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無權獲本公司支付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張女士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張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張女士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董小春先生，58歲，高級會計師，持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百聯股份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董小春先生早年曾就職於華聯商廈及上海華聯超市公司。曾任華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百聯集團百貨事業部財務總監，百聯股份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擔任上海友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更名為「百聯股份」）財務總監，並自二零一二年二月起兼任董事會秘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擔任百聯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起更名為「百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董小春先生二零二零年五月起任百聯股份財務總監，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擔任百聯股份董事。董小春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董先生於擔任董事期間將不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無權獲本公司支付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董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董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董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王德雄先生，70歲，王新興投資有限公司的總裁。王先生於一九七零年至一九七八年擔任新興毛紡織造廠經理。於一九七八年至一九九零年，任職王新興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一九九零年至今擔任王新興集團總裁。於二零零三年起至今擔任深圳新興創業擔保有限公司董事長。於二零零四年起至今擔任廣州市萬菱置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於二零零五年起至今擔任萬菱實業（廣東）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已積累逾三十年業務經驗。

王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王先生於擔任董事期間將不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無權獲本公司支付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王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先生，70歲，經濟學碩士，教授，博士生導師。夏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九月先後擔任上海財經大學的教師、校長助理及副校長；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院長；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今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的教授、博士生導師及學術委員會主任。夏先生曾先後兼任中國工業經濟學會副會長、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諮詢專家、中國會計學會副會長、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上海會計學會會長、香港中文大學名譽教授以及復旦大學管理學院兼職教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專家委員會委員等職務，享受國務院政府津貼。夏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至今擔任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3885）的獨立董事。夏先生曾於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五月擔任國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1211，HK.2611）的獨立董事；曾於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擔任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1166）的外部監事；曾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擔任陽光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671）的獨立董事；曾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擔任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019）的獨立董事。夏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夏先生於擔任董事期間將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有權從本公司每年領取薪酬稅後人民幣150,000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考慮市場同類公司情況及現行市況後釐定且已獲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夏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夏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夏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數據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李國明先生，65歲，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持有英國巴富大學的商業管理碩士學位。現任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HK.0592）、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HK.0151）及譚仔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HK.2217）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明先生在二零二零年四月退休前為九興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HK.1836）的財務長。李國明先生曾擔任多間在聯交所上市公司財務主管職位，擁有逾三十年的財務管理經驗，在並購及企業融資方面亦具備廣泛經驗。李國明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

李國明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李國明先生於擔任董事期間將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有權從本公司每年領取薪酬稅後人民幣150,000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考慮市場同類公司情況及現行市況後釐定且已獲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李國明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李國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李國明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陳瑋先生，61歲，現為北大滙豐商學院管理實踐教授，北大滙豐商學院創新創業中心主任，CGL德築集團副董事長。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至今擔任聯易融科技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HK.9959）的獨立董事。在加入北大滙豐商學院之前，曾任滴滴出行高級副總裁、萬科集團（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002）執行副總裁兼首席人力資源官。陳瑋先生創建了合益集團在中國的業務，之後擔任了大中華區總裁、東北亞區總裁，並於二零零九年擔任全球執委會委員，在二零一三年當選為全球董事會董事。早年陳瑋先生還曾供職於可口可樂和耐克公司從事營銷和全面業務管理工作。陳瑋先生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心理學系，並獲得學士學位；在美國賓州州立大學攻讀人力資源發展並獲得碩士學位。陳瑋先生還畢業於哈佛商學院高級管理項目(AMP)。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陳先生於擔任董事期間將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有權從本公司每年領取薪酬稅後人民幣150,000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考慮市場同類公司情況及現行市況後釐定且已獲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陳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趙歆晟先生，48歲，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美國註冊信息系統審計師。自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今擔任上海思倍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期間，趙先生就職於安達信公司的審計及商務諮詢部門，工作重點主要是上市公司及跨國公司財務報表的審計及對企業風險及控制的商務諮詢服務工作。趙先生自二零一零年起至二零一八年間擔任上海益民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起至今擔任上海晶豐明源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88368）獨立董事。趙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系，並獲得學士學位。他在企業財務諮詢及會計服務、人力資源分配、市場開拓、公共關係、企業兼併與收購及風險管理及內控合規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趙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趙先生於擔任董事期間將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有權從本公司每年領取薪酬稅後人民幣150,000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考慮市場同類公司情況及現行市況後釐定且已獲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趙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趙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趙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2. 本公司新當選監事的履歷如下：

李峰先生，52歲，高級審計師，復旦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事務學院公共管理碩士，現任百聯集團審計風控中心高級總監。自一九九三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於上海市審計局任職，歷任上海市審計局公安審計處科員，外資運用審計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法規處（覆核審理處）副處長，法規處（審理處）副處長、三級調研員、二級調研員。李峰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擔任百聯集團審計風控中心高級總監，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擔任百聯股份監事，自二零二零年十月起擔任第一醫藥監事長。李峰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監事長。

李峰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李峰先生於擔任監事期間將不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無權獲本公司支付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李峰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李峰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李峰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唐皓女士，52岁，中共党员，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院世界经济专业研究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唐女士就职於上海市化工轻工总公司第二化工供应公司，历任统计员、办公室文员、总经理助理。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唐女士任职於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历任第一分公司副经理、第二分公司副经理和塑料分公司副经理。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唐女士任职於上海晶通化轻发展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任综合办公室主任；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任总经理助理兼综合办公室主任；自二零零九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任副总经理；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任副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纪委书记；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任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纪委书记。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任上海现代物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及上海晶通化轻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唐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兼任上海联华快客便利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二零一九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起，唐女士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唐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监事。

唐女士已獲選舉為本公司監事，其任期將由本公告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唐女士於擔任監事期間將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並有權從本公司領取薪酬。根據本公司業績及市場同類公司情況，唐女士在任期內的基本薪酬釐定為每年人民幣618,840.00元，其基本薪酬及在任期內的酌情花紅將可能根據本公司業績及市場同類公司情況而調整及釐定，惟有關調整及釐定須符合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經股東批准的薪酬政策。

於本公告日期，唐女士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公告所披露以外，唐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唐女士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羅楊洪先生，42歲，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羅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擔任華為技術有限公司獨聯體片區審計部高級審計經理；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擔任協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萬達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區域公司區域財務成本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擔任深圳平安綜合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二零二零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二月擔任恒太商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擔任上海眼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二二年十月起擔任百聯股份財務副總經理。

羅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當選為本公司監事，其任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惟須受制於本公司公司章程。羅先生於擔任監事期間將不會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且無權獲本公司支付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羅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文所披露以外，羅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羅先生確認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股東及聯交所。